

# 于田县绿源水务有限公司关于自治区生态环境厅第六生态环境监察专员办公室反馈问题台帐 18 条（序号 12）销号确认表

填报单位（盖章）：于田县绿源水务有限公司

时间：2021 年 12 月 5 日

反馈问题	一是未完成环保竣工验收。二是 2021 年未进行手动监测，没有污泥清运台账，污泥含水量较多且去向不明。三是进水口水质不稳定，进水 COD 和氨氮浓度较高。四是出水口总磷、总氮、COD 和氨氮数值波动较大，时段性超标，部分日期数据缺失，运维不到位。
整改目标	通过培训提高了水厂管理人员的专业水平，补充了我公司技术不全面的缺点，在记录各项数据有了规范和专门负责的人员强化了操作规范性。完善操作规程，并提高了检测运维服务质量。
整改措施	(1) 环保竣工验收由住建局负责。(2) 已安排专人培训和学习手动监测方法，现已能简单操作，完成监测任务。安排专人专干，建立健全污泥清运台账，并按要求填写，并由负责人负责每日审核，签字备案。目前，污水厂的脱水间处理完的污泥含水率是 80%，我公司将污泥带进晾晒场进行晾晒，使污泥含水率达到 60%以下，再送至

	<p>于田县生活卫生垃圾填埋厂进行填埋。</p> <p>(3) 进水口水质不稳定问题进行全面排查，根据排查结果，进水口在线设备监测机器测进水口水质数据不准确。现由第三方维护在线设备监测机器，确保监测进水口水质数据准确。</p>
整改完成情况	已整改完毕
责任单位主要领导（签字）	
整改督导小组组长审核（签字）	